

一切科幻史诗的起源

光明王

[美]罗杰·泽拉兹尼 著 胡纾 译

LORD OF LIGHT

ROGER ZELAZNY

光明王

[美] 罗杰·泽拉兹尼 著 胡纾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 I P)数据

光明王 / (美) 泽拉兹尼著 ; 胡纾译. -- 北京 :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5.3

ISBN 978-7-5502-3043-9

I . ①光… II . ①泽… ②胡… III . ①科学幻想小说

—美国—现代 IV 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4) 第100529号

Copyright © 2014 by Roger Zelazny

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Zeno Agency Ltd and The Grayhawk Agency

著作版权合同登记号：01-2014-3639

光明王

作者：[美] 泽拉兹尼

译者：胡纾

责任编辑：管文

选题策划：读客图书 021-33608311

特约编辑：王予润 杨菊蓉

封面设计：陈昭

版式设计：吴星火

责任校对：张新元 曹振民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北京海石通印刷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

2015年3月第1版 2015年3月第1次印刷

字数264千字 890毫米×1270毫米 1/32 12印张

ISBN 978-7-5502-3043-9

定价：42.00元

如有印刷、装订质量问题，

请致电010-85866447（免费更换，邮寄到付）

To Dannie Plachta
of friendship, wisdom, soma.

序 言



怀念泽拉兹尼，光明王

乔治·R. R. 马丁

泽拉兹尼是个诗人，从一开始到最后，永远都是。在他的笔下，词句会歌唱。

他的故事无与伦比；他创造的世界斑斓奇异，无人能及。

然而最令我无法忘怀的，还是他塑造的角色：安珀的科温，还有他那些麻烦的兄弟们；造梦大师查尔斯·伦德尔；从来不肯学代数的“眠者”可罗伊德·克伦森；屋顶上的弗雷德·卡西迪；康拉德；被诅咒的迪维什；弗朗西斯·桑道；“黑马”比利·辛格；雅里·黑暗；影之杰克；黑尔·坦纳；小狗斯纳夫。

还有萨姆。他是最特别的。“他的信徒将他视为神祇，尊他作无量萨姆大神。可他却宁愿去掉‘无量’和‘大神’而自称萨姆。他从未宣称自己是神，但他亦从未予以否认。”

《光明王》是我读过的第一部泽拉兹尼作品。当时我还在大学里，读了不少书，一直渴望着有朝一日能自己也写上一本。我已熟读安德烈·诺顿，小读过一些海因莱因，靠着H. P. 洛夫克拉夫特、

阿西莫夫、“博士”E. E. 史密斯、席奥多尔·史铎金和托尔金捱过了高中生涯。我读过《科幻小说俱乐部》上《埃斯》的拷贝，但当时还没有找到那份杂志，在此之前，我从未听说过这个叫作泽拉兹尼的家伙。然而，当我翻开《光明王》的第一页，光是开头的那几行字就让我全身一阵战栗，我知道，科幻文学的领域将会从此发生天翻地覆的变化。事实也确实如此。就像在他之前的极少数人曾经做到过的那样，罗杰在这个领域中，留下了自己的印记。

他也在我的人生中留下了印记。从《光明王》开始，我读尽了所有能弄到手的泽拉兹尼小说。《他是塑造者》《然后唤我康拉德》《致传道书的玫瑰》《死者之岛》《他脸上的门，他口中的灯》《光与暗的生灵》，以及其他所有故事。我知道，这个名字古怪得让人难忘的家伙，是个绝妙的小说家。而我没有想到的是，数年后，罗杰会成为我绝妙的好友。

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期，我曾经和罗杰碰过几次面，例如在印第安纳州伯明顿的作者研讨会上，在威奇托和厄尔巴索的活动上，还有星云奖的晚宴时。那会儿，我已陆续卖出去了一些故事，而罗杰说他知道我的小说，这令我感到既惊讶又激动。他乍看之下是个有些害羞的人，总是很和蔼而有趣，同时又很安静。但在那时候，我对他还不太了解……直到一九七九年年末，我离了婚，带着一颗近乎破碎的心，孤身一人来到圣达菲。

在那座小镇上，我只认得罗杰一个人，当然，他却并非如此。我俩的关系只是同行，充其量算是活动上的熟面孔，但他对待我的方式，就像我们是多年的密友一般。他守望着我度过我人生中最艰难的时日；他与我一同共享晚餐和早餐，我们就工作交换过不计其

数的意见；他开车载我去阿尔伯克基参加每月第一周周五的作者午餐聚会；如果当地的书店邀请他做签售活动，他就会要求对方也一并请上我；他带着我去参加聚会和酒会，甚至邀请我与他的家人一起共度圣诞节和感恩节；在我离开圣达菲去参加活动的时候，他会开车穿过整个城市来为我接收邮件，浇灌草木；而当我在圣达菲居住的第一年，用尽了手里的钱，是他借钱给我渡过难关，让我得以写完《热夜之梦》。

他不仅只为我，也为其他人做过许多事。他是我见过的最友善而慷慨的人之一，他是最好的那一类朋友——话不多，却很有趣。有时候他看起来就像是读过这世上所有的书，对所有事物都略知一二，对某一事物则无所不知，而且，他从不利用自己的知识哗众取宠。在这个人人都只能成为某个专门领域专业人才的时代，罗杰却是最后一个保有文艺复兴时代做派的人，他沉醉于这个世界及世间的万物，能游刃有余地以同等的热情和专业程度谈论《夺宝奇兵》或化学家普鲁斯特。

没有直接接触过罗杰的人，常常会觉得他严肃、庄重又古板，却从未想过他其实可以非常有趣。世界幻想大会上的听众永远不会忘记他那场“鸡肉效应”的演讲；《百搭牌》的读者也依然会为克罗伊德与解形外星人的故事会心一笑。在罗杰生命的最后一年，珍妮·林斯科德把角色扮演游戏介绍给了他，他像个年幼的男孩似的沉迷其中，设计出了不少淘气又别出心裁的角色。我也很喜欢这些角色，可惜在我们当中，只有极少数人有足够的幸运值能够遇上他们：他创造的中国诗人战士，在无尽的烂泥地里穿行，放声高歌；他的太空船随船牧师，在不断聚集的外星人面前解释《天演论》；

还有粗野的石油工人俄克拉荷马·克鲁德，总是嚼着烟草，和宇宙海盗们交换笑话。

几个月前，霍华德·沃德劳普路过圣达菲市，我特地召集了一个聚会。那天，罗杰读着他新写的音乐剧，霍华德则紧张地坐在地板上。那出音乐剧是关于死神及其子的，罗杰唱出了所有的段落，有一些则代之以低喃，大概有点走调……好吧，可能走调得挺厉害。客人一个接一个地中断了交谈，慢慢聚拢来听他吟诵，直到最后，所有人都聚集在了罗杰的脚边，结束时，大家的脸上都露出了微笑。

那时候，罗杰自己也正在与死神搏斗，尽管这一点只有珍妮知道。这完全就是罗杰一贯的做法，把伤痛留给自己，以恐惧塑形艺术，用病痛与死亡造就一首歌曲，一个故事，乃至满屋的笑容。

“但看看你周围吧——”他在《光明王》中写道，“死亡与光明永远无处不在。它们开始、终结、相伴、相克，它们进入无名的梦境，附着在那梦境之上，在轮回中将言语焚烧，也许正是为了创造一点点美。”



马上扫描“读客科幻基地”二维码，回复“光与暗的生灵”，预读《光明王》姐妹篇《光与暗的生灵》一万字！

最前沿的科幻动态，最永恒的科幻经典，最新鲜的新书试读，最珍贵的限量赠品，最有趣的线下活动，最意外的特别惊喜，尽在“读客科幻基地”！



I

据说，在解脱之后的第五十三个年头，他从“金色祥云”回到世间，再一次挑战天界，反抗诸神及其祝圣的生命秩序。他的信徒为他的回归而祷告，尽管这祷告无疑是一种罪恶——人们本不该用祈祷去烦扰涅槃之人，无论此人的涅槃是否有违自己的本意。然而，身着藏红花色僧袍的人依旧祈祷着，祈祷那手持利剑的文殊师利能够再次回到他们中间。人们都说，菩萨听到了……

彼等诸漏尽，
亦不贪饮食。
空无相解脱，
是彼所行径。
如鸟游虚空，
踪迹不可得。

——《法句经·九十三》

他的信徒将他视为神祇，尊他作无量萨姆大神。可他却宁愿去掉“无量”和“大神”而自称萨姆。他从未宣称自己是神，但他亦从未予以否认。当时的情势如此，无论肯定还是否认都不会带来丝毫益处，然而沉默却可能大有裨益。

神秘的氛围由此在他周围弥漫。

雨季……

异常潮湿的时节……

正是在那阴雨绵绵的日子里，供奉夜之女神拉特莉的神庙中传出了祈祷。这祈祷并非来自指尖拨动的绳结或不断旋转的经筒，而是源于神庙中一台巨大的祈祷机。

高频的祈祷信号直指苍穹，穿过大气层，进入了被称作“诸神之桥”的金色祥云。祥云环绕着整个世界，夜间宛若青铜的虹彩，每到正午时分，火红的太阳会在这里化作一团橙色。

有僧人疑心这项祈祷技术不够正统，但机器是由被天国放逐的阎摩法王亲手制造、操纵的。据说，许久之前，湿婆大神那威力无比的雷霆战车就出自这位堕落人间的神祇之手，每当它在空中飞驰而过，都会吐出熊熊的火焰。

虽然失宠于天庭，但阎摩仍被视为一切技匠中无与伦比的大师。若尽善城中的诸神获悉祈祷机的存在，必定会让他遭受真正的死亡，永世不得超生。当然，即使没有祈祷机，诸神也绝不会放过他，这点是毫无疑问的。他该如何闯过业报大师那关，自然无需他人置喙；谁都不会怀疑，等时候一到，他自会想出办法。他的年纪是天国的一半，而在所有神祇中，见证了尽善极乐之城全部历史的还不足十位。他对劫火的理解甚至比俱毗罗大人更为精深。然而这

些都不过是点缀，他因另一件事为天下所知，只是众人对此都讳莫如深。他身材高大，但并不过分；强壮，可并不笨重；他的举手投足舒缓而流畅；一身红色，少言寡语。

阎摩照料着祈祷机，他安装在庙顶上的硕大金属莲花时时刻刻转动不已。

细雨洒落在神庙与莲花上，洒落在山脚下的丛林中。在过去的六天里，他已经献上了无数千瓦的祈祷，然而静电噪音令它们始终无法上达于天。他低声呼唤着当前最负盛名的丰产之神，寻求他们强大神力的助佑。

回应他的是一阵隆隆的雷声。那只协助他的小猴孙吃吃笑起来。“不论你是祈祷还是诅咒，结果都一样，阎摩大人，”猴子评论道，“换句话说，徒劳无益。”

“你竟然需要十七次转世才能发现这么个事实？”阎摩说，“难怪你到现在也还是只猴子。”

“并非如此，”那只叫塔克的猴子道，“说到我的放逐，尽管它不如你的那么惊心动魄，但也同样涉及同那一位的私人恩怨——”

“够了！”阎摩说着背转身去。

塔克意识到自己或许触到了对方的痛处。他穿过房间来到窗前，一跃跳上宽宽的窗台。他向空中望去，希望能另找一个话题。

“云层上有一条裂缝，西边。”

阎摩走过来，顺着他的视线看过去，然后皱起眉，点了点头。

“没错，”他说，“留在那儿，给我些建议。”

他朝一堆操纵杆走去。

在他们头顶上，不断转动的莲花猛地停下，随后转向那片未被云层遮蔽的天空。

“很好，”他说，“我们有些进展了。”

他把手伸向一个独立的控制板，先拨动一串开关，再调好两个刻度盘。

信号传到了他们脚下的洞穴中；在神庙的地窖里，其余的预备工作已然启动，宿主准备就绪。

塔克高喊：“云层开始合拢了！”

“没什么大不了，”对方答道，“现在鱼已上钩，从涅槃进入莲花，他来了。”

雷声早已停息，雨点滴落在莲花上，发出冰雹般的噼啪声。蓝色的闪电盘绕在山顶上，仿佛巨蛇嘶嘶地吐着信子。

阎摩合上了最后一条电路。

塔克问：“又一次获得肉身，你觉得他会作何感想？”

“走开，拿脚剥香蕉皮去！”

塔克把这话当成解散的命令，于是离开房间，留阎摩自己关闭机器。他经过一条走廊，沿着宽阔的楼梯朝下走，直至平台上方才站住。就在这时，他听见了谈话声和凉鞋拖在地上的声响——有人正从侧厅外向自己这边移动。

塔克毫不迟疑地往墙上爬去。他攀着刻在墙上的一串黑豹和对面的一排大象爬上了房椽，随后躲进一片阴影中，静静地等待着。

两个穿深色长袍的僧侣从拱门外走进来。

“那她为什么不帮帮他们，为他们驱散云层呢？”

另一个人年纪更大，身材也胖得多，他耸了耸肩：“我并非圣

人，无法回答这样的问题。我只知道，若非过于焦虑，她绝不会向他们提供庇护，也不会任阎摩如此利用圣所。但谁又能指明黑夜的界限呢？”

“还有女人的秉性，”第一个人接口道，“我听说，就连司祭们事先也不知道她会来。”

“也许吧。无论如何，这似乎是个吉兆。”

“的确如此。”

他们由另一扇拱门离开了，塔克聆听着两人远去的脚步声，直至四周只剩下一片寂静。

他仍然没有离开自己的藏身之处。

僧侣们口中的“她”只可能是拉特莉女神本人，是向圣雄萨姆的信徒提供庇护的这个团体所敬拜的女神。要知道，拉特莉也是遭到天国放逐继而披上肉身凡胎的神祇之一，她有足够的理由对整件事愤愤不平。塔克很清楚，单只是提供庇护，她已经承担了极大的风险，更别说在事情进行时现身了。若有人走漏消息，让风声传到某些人的耳朵里，拉特莉回归天庭的任何希望都将化为泡影。在塔克的记忆中，拉特莉是一位有着深色头发和银色眼珠的美人，她的月亮战车由黑檀木与铬打造，黑色与白色的牡马拉着车，同为黑白两色的护卫侍奉左右；当她驶过天街时，其荣光令女神萨拉斯瓦蒂也黯然失色。想到这儿，他的心在毛茸茸的胸膛里猛地一跃。一定要再次见到她。很久以前的某个夜晚，在尚未化为猴身的那段快乐的日子里，他曾在撒满星光的露台上与她共舞。只是一小会儿，但依然令他难以忘怀；身为猴子却又拥有这样的记忆，是多么艰难的事情。